

第七章 教職員的專業發展

每所學校的行政安排、學生需要、教職員的專業培訓背景各有不同，因此每所特殊學校應按照其情況，為支援有自閉症的學生的教職員設計所需的專業發展計劃。

7.1 學校的專業發展計劃

為使學校各教職員能各盡其職，有信心及有效地支援有自閉症的學生，並在照顧學生的專業得以持續發展，學校可從不同的層面訂定教職員的專業發展計劃。

7.1.1 安排教師報讀有系統的培訓課程

特殊學校應有計劃地安排專責小組成員、輔導教師及教師助理修讀有系統的培訓課程，例如：由教育局提供的特殊學校教師培訓課程、專題課程及「照顧不同學習需要」教師助理／教師助理培訓工作坊等，讓支援人員掌握支援有自閉症的學生的知識及有效策略。

7.1.2 安排校本培訓

為更切合學校支援人員的需要，學校可安排校本的講座或主題工作坊，例如：由教育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其他專業人員或邀請外間機構到校，為教職員分享學生的不同需要、合適的支援策略、教學資源的運用等。

7.1.3 促進專業交流及經驗分享

為推動全校性的專業交流及發展，並促進知識及經驗的傳承，學校可安排相關的支援人員定期（例如在校務會議中）分享不同教學策略、檢討支援策略成效、支援工作的運作及發展，也可利用電子平台不時更新有關針對個別自閉症的學生的有效支援策略以供查閱，而且也讓新入職的教職員容易獲取相關的資料，以承傳經驗；並在學期終結時舉辦計劃分享會，與教職員交流支援有自閉症的學生的成功經驗。

7.2 專責小組成員的交流

7.2.1 學校應安排專責小組帶領、計劃、監察及評估與「輔導教學計劃」有關的教師專業發展，並訂定明確目標。

7.2.2 專責小組同時推動全校參與及建構專業學習社群，加強校內的專業交流。